正 本

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金門縣港務處　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2月14日
發文字號：金港棧字第1090000862號
附件：

裝

主旨：公告本處新修正之「金門港港埠業務費費率」乙份(如附件)。

依據：依金門縣政府109年2月7日府觀交字第1090005071號函暨交通部航港局108年9月16日航港字第1081811270號函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本處新修正之「金門港港埠業務費費率」，自109年3月1日起實施，原「金門港港埠業務費費率」於是日停止適用。

訂

處長何佩舉

線